

董事

執行董事

龐國璽先生，44歲，本集團創辦人之一。龐先生為本公司主席，兼負責本集團之整體策略規劃、業務發展、營銷及市務推廣。彼擁有逾20年研發、營銷及推廣電腦通訊連接線及連接器經驗。龐先生在創辦本集團之前，曾出任台灣其中一間主要連接線裝配及連接器製造商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的美國辦事處之營業經理。龐先生於一九七八年畢業於台灣新埔工業專科學校，持有工業工程文憑。

黃震先生，41歲，本集團創辦人之一。黃先生為本公司副主席兼行政總裁。黃先生負責本集團行政、財務及投資項目管理。黃先生曾於兩間香港上市電子公司東茗國際(集團)有限公司及嘉域集團有限公司任職中國事務總監。黃先生在電子及電腦周邊設備方面擁有逾18年經驗。此外，黃先生於二零零零年十一月獲委任為港基國際銀行有限公司之地區諮詢顧問。黃先生自一九九八年起獲選為東莞市塘廈鎮商會副會長。

夏傑文先生，39歲，執行董事，主要負責本集團產品開發、質量控制及生產管理。一九八二年，夏先生畢業於台灣龍華工業專科學校，持有機械工程文憑。夏先生在連接線裝配及連接器行業積逾14年經驗。夏先生於一九九三年九月加盟本集團之前，在台灣一間主要連接線裝配及連接器製造商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任職工程師。

黃岳松先生，48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兼首席財務總監，主要負責本集團之財務管理及法律事務。黃先生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黃先生在財務、會計及商業管理方面擁有逾20年經驗。黃先生於二零零零年五月加盟本集團。

獨立非執行董事

呂明華博士，太平紳士，63歲，為香港知名工業家，現任香港電子業商會榮譽主席及香港職業訓練局電子業訓練委員會主席，同時為香港中華廠商聯合會副會長及國際仲裁中心董事。於一九九八年五月二十四日，呂博士獲選為香港立法會議員，任期兩年。於二零零零年立法會選舉，順利獲選連任四年。呂博士持有澳洲新南威爾斯大學碩士學位及加拿大沙省大學博士學位。呂氏現時為文明電子有限公司之董事。呂博士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可傑先生，43歲，劉先生分別於多間在聯交所上市之製造公司擔任財務總監／財務主管，汲取廣泛之會計及財務管理經驗。劉先生持有香港理工大學會計學碩士學位。劉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並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會員。劉先生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成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高級管理層

徐永傑先生，43歲，為本集團副財務總監。徐先生任職香港一間上市公司副財務總監時汲取大量財務、會計及核數經驗。徐先生於二零零零年十月加盟本集團。

劉治華先生，48歲，為本集團市場推廣部副總經理，負責本集團銷售及市場推廣工作。劉先生擁有逾13年營銷及市場推廣經驗。劉先生於二零零零年二月加盟本集團前，曾任職多間台灣私人公司之市場推廣經理，業務涉及製造電腦連接線及接駁器。

丁正平先生，33歲，為本集團營銷及市場推廣經理。丁先生一九八八年畢業於台灣四海工業專科學校，持有電子工程文憑。丁先生主要負責本集團產品之日本銷售及市場推廣工作。丁先生曾在多間台灣電腦周邊設備私人製造商任職電子兼營銷工程師，工作經驗豐富。彼於一九九零年二月加盟本集團。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職員

葉嬌蘭小姐，37歲，本集團業務發展副經理，負責歐洲營銷及市場推廣工作。一九九六年，葉小姐獲取澳洲 Charles Sturt University 之教學學士學位。葉小姐在營銷管理方面逾4年經驗，於一九九九年十一月加盟本集團。

王維之先生，37歲，為本集團研發經理，負責本集團研發工作。王先生擁有逾12年電腦通訊連接線及連接器研發經驗，並曾任職多間台灣電腦周邊設備製造商之研發工程師。王先生於一九九三年九月加盟本集團。

李威儀博士，42歲，本集團技術顧問，負責本集團研發工作，尤以光纖業務為主。一九八八年十二月，李博士獲取美國 Rensselaer Polytechnic Institute 電子工程博士學位。目前，李博士乃台灣國立交通大學教授，並為一間從事光學電子半導體及高速設備的台灣公司之執行董事。李博士於二零零一年六月加盟本集團。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十三日成立審核委員會，並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3條至第5.25條釐定其職權範圍。

審核委員會職能

審核委員會職務包括審閱本公司年報及賬目初稿、中期報告及季度報告，並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和評語。審核委員會成員將就此聯絡董事會、高級管理層及其認可會計師、本公司之申報會計師及核數師。審核委員會亦會考慮任何會或可能需要在上述各份報告及賬目上反映之重大或非常項目，並考慮本公司會計師、監察主任或核數師提出之任何事宜。審核委員會成員亦負責檢討本公司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系統。

審核委員會由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可傑先生及呂明華博士組成。劉可傑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職員

職員

下表呈示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各年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按職能劃分之本集團全職員工：

	截至一九九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二零零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最後 實際可行日期
研究及發展	24	26	27
質量控制	69	58	64
生產	1,156	984	1,081
管理及行政	148	177	164
營銷及市場推廣	11	13	20
財務	7	12	13
	<u>1,415</u>	<u>1,270</u>	<u>1,369</u>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全職職員之地區分佈如下：

	香港	中國	台灣	合共
研究及發展	—	20	7	27
質量控制	—	64	—	64
生產	—	1,081	—	1,081
管理及行政	2	160	2	164
銷售及市場推廣	4	3	13	20
財務	7	4	2	13
	<u>13</u>	<u>1,332</u>	<u>24</u>	<u>1,369</u>

本集團與職員之關係

本集團過往並無發生任何重大勞資糾紛導致業務中斷。董事認為，本集團與僱員關係良好。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有條件地為本集團董事及全職僱員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本公司已向24名承受人（全部均為本集

團執行董事或全職僱員) 授出可以每股0.30港元價格認購合共32,000,000股股份之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主要條款概要及據此授出之尚未行使購股權詳情載於本售股章程附錄四「購股權計劃」一段。於所有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獲全面行使後，32,000,000股股份將予發行，佔緊隨股份發售及資本化發行完成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約10%。本公司上市後，並無其他購股權將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

本公司亦已有條件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據此，本集團全職僱員及執行董事獲授購股權，賦予彼等認購連同因行使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所授購股權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而須予發行之任何股份最高達不時已發行股份30%之股份。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之主要條款載於本售股章程附錄四「購股權計劃」一段。

本集團之僱員福利計劃

本集團為所有香港全職員工提供定額供款公積金計劃。遵照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一日起生效之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香港法例第485章)之規定，本集團為其員工推行強積金計劃。每月根據計劃規則按每位僱員薪金5%或1,000港元(以較低者為準)作出供款，並於收益表內扣除。本集團亦為香港員工提供醫療保險計劃。

東莞輝煌及其部份僱員參與當地市政府管理之一項中央退休金計劃。東莞輝煌需按合資格僱員之抵繳工薪11%之比例向中央退休金計劃作出供款，以為退休福利提供資金。當地市政府承諾會承擔東莞輝煌合資格僱員之退休福利責任。有關供款已根據中央退休金計劃規則在需要支付時於收益表內扣除。